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
(108 學年度)第 5 次院主管座談會議
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108 年 3 月 11 日，星期三，12:00
地 點：國社院會議廳 CISS502
主 持：潘淑滿院長
出席人員：張崑將副院長、華語系蔡雅薰主任、東亞系江柏煒主任兼政研所所長、大傳所王維菁所長、人資所張煒雯所長、社工所陳杏容所長、歐文所賴嘉玲所長
紀 錄：王春燕秘書、劉嫻君國際專員、郭雨穎專案助理

甲、主席報告

乙、工作報告

一、本校擬於 109/5/30(六)~109/6/5(五)舉辦《2020 年校友週活動》，每位校友補助 100 元，每系至多補助 1 萬元整。本院已於 1/22 電郵通知各系所，歡迎各系所舉辦校友活動。請欲舉辦之系所於 3/27(五)前賜覆補助申請表、活動名稱、時間、地點、活動人數。

二、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項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執行率
一	本院潘陳粉女士獎學金複審獎助對象除社工所外其他系所擇 1 名，提請審議。	國社院	本案經充分討論後，其他系所擇 1 名之獲獎學生為大傳所莊貿捷同學。	業依決議執行，於 12 月發放。	100%
二	有關本院傑出學生選拔事宜，提請討論。	國社院	108 學年度學院推薦 2 名傑出學生候選人審議結果為：學士班推薦東亞系詹洵婷同學，碩士班推薦社工所姚智仁同學。	業依決議執行。	100%
三	有關籌辦「國際碩士學位學程」事宜，提請討論。	國社院	(一)會後根據目前擬定課程，設計表格，提供各系所主管進行課程調整與增修，並於下次主管會議前彙整並討論。 (二)課程建議應考量符合本學程發展宗旨，並具有跨	業依決議執行，已於收回系所主管建議進行彙整。	-

			領域及前瞻性之特性。		
--	--	--	------------	--	--

決定：同意備查。

丙、討論事項

【提案一】

案由：有關籌辦「國際碩士學位學程」事宜，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 1)

說明：

- 一、「國際碩士學位學程」申請時程。
- 二、根據各系所專任教師學研究專長研議課程之授課師資。
- 三、學程報部申請書相關建議與修改

決議：

- 一、請各系所將招生員額提撥給學院國際碩士學位學程乙事納入系所務會議進行討論。
- 二、已重新調整擬開設課程之授課師資，課程架構則將呈請各系所主管進行修改。
- 三、經修改後之報部申請書將放入 108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進行討論。

【提案二】

案由：有關院內系所辦理聯合學生交流活動與跨域合作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學院鼓勵院屬系所共同辦理學生畢業前就業輔導及工作坊。
- 二、大學部學生面對就業的事前準備，擬由系所規劃相關活動，學院補助經費約 2~5 萬。

決議：

- 一、本案由人資所、華語系及東亞系共同研擬討論後，辦理全院聯合學生交流活動或工作坊。
- 二、整合院系所業師資料庫，由系所提供業師相關資料，建製共享資源。
- 三、本案請於 5 月份院主管會議提出申請，請人資所檢附經費概算表供參。

【提案三】

案由：有關「108 年度優良導師甄選事宜」，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 2)

說明：

- 一、依師大學導字第 1081036695 號辦理。
- 二、每名優良導師得獎人頒發獎勵金新臺幣 3 萬元整及獎牌乙座。
- 三、本院可推薦總人數：2 人。
- 四、本次申請總人數：3 人(華語系：林振興副教授、孫懿芬約聘教師；東亞系：徐筱琦助理教授)。

五、本案將於期限內 109 年 3 月 30 日前將推薦表及佐證資料送學務處生輔組彙整，並提送優良導師甄選審查小組進行遴選。

六、檢附本案相關資料。

決議：

一、本案經不記名方式投票，華語系孫懿芬老師獲得 6 票，華語系林振興老師和東亞系徐筱琦老師同票數，皆獲得 4 票。

二、經院長抽籤，抽中林振興老師。

三、本院優良導師代表為華語系孫懿芬老師及華語系林振興老師。

丁、臨時動議：無

戊、散會(14:00)